

ZCGW【2022】-0134X-2

#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网络运行维护(二次)

招 标 人：某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 业 务 监 督 告 知 函

各投标（潜在供应商）单位：

招标、非招标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活动，依法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的基本原则。是一个严肃、严谨、专业的和多方共同履行法律义务的过程。

我公司将会以最严格、最专业和最认真的态度服务于本项业务。

在此次采用**招标/非招标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活动中，若发现我公司工作人员有透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通讯方式的行为以及泄露其他可能影响公平竞争，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情况和资料的，有接受其他投标人馈赠、吃请，接受财、物行为的，或者与其它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其他人合法权益行为的，应当及时向我公司监督部门反映并实名举报。一经查实，我们必将严肃处理。触犯法律的将送交公安机关依法处置，绝不姑息。

**我们为企业的独立监察部门。举报人的所有信息和权益我们都会采取严格的措施予以保密和保护。**

特此函告！

举报邮箱：[1522806067@qq.com](mailto:1522806067@qq.com)

举报电话：0991-2203087 转 7777

15099557518

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 目 录

投标企业须知前附表 .....	1
第一章 采购公告 .....	5
第二章 采购须知 .....	6
一、总则 .....	6
二、招标文件 .....	7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8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3
五、开标 .....	14
六、评标 .....	15
七、授予合同 .....	22
八、买方更改采购设备数量的权利 .....	24
九、质疑投诉 .....	24
十、其他事项 .....	2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25
第四章 采购合同格式 .....	30
第五章 合同条款 .....	31
(附件：主要投标文件的格式) .....	36
（附件一） .....	38
（附件二） .....	39
（附件三） .....	41
（附件四） .....	42
（附件五） .....	43
（附件六） .....	44
（附件七） .....	45
（附件八） .....	46
（附件九） .....	47
（附件十） .....	48
（附件十一） .....	49
（附件十二） .....	50
（附件十三） .....	51
（附件十四） .....	52



## 投标企业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网络运行维护(二次) 项目编号：ZCGW【2022】-0134X-2
2	招标方 招标代理方	招标方名称:某单位 招标代理方名称: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3	预算金额	<b>预算金额:45 万元</b> 报价说明：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为交钥匙项目，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整体报价，报价应包含合同期限内货物及其他相关工作的所有费用（含税价）
4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5	采购范围	<b>网络运行维护</b> （本次服务范围为信息化系统统一的运营服务，主要包括计算机终端、服务器、存储设备及应用系统。服务内容包括局域网及业务应用的日常运维服务（驻场服务）、机房的日常运维服务（驻场服务）、机房服务器、存储、安全设备及网络设备的维保服务、主要应用软件系统维保服务等；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为交钥匙项目）
6	服务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7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一年
8	投标企业资质（获取招标文件资格）	<p>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p> <p>2. 投标企业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且在采购设备经营范围内，信誉良好，有提供本次采购需求设备供货、服务能力的生产厂家或经销商。</p> <p>3. 投标企业必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如证件处于年审阶段，投标企业应提供年审受理回执复印件，并承诺中标签订合同时提供通过年审的证件。所有证件不允许采用挂靠等其它方式取得。</p> <p>4. 政府采购政策：</p> <p>①（财库〔2020〕46号）；</p> <p>②（财库〔2014〕68号）；</p>

		<p>③ 财库〔2017〕141号。</p> <p>5. 无任何处罚，投标企业信用证明，提供网站打印件加盖公章。（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信息报告后有“信用中国”水印为准）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截屏信息查询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打印件（“信用中国”下载水印时间、“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屏信息时间，需在本次采购公告发布后时间为准并加盖企业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请各投标企业务必提供。</p> <p>6. 授权委托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前来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p> <p>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8.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9	投标有效期	60天
10	投标文件份数	<p>正本壹份，单独密封，副本肆份一起密封；</p> <p>电子版壹份（正本扫描件）（U盘），单独密封；</p> <p>《投标报价一览表》壹份，单独密封。</p>
1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金额：9000元（玖仟元整）</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帐、电汇。</p> <p>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开标之前缴纳。</p> <p>单位名称：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新华北路支行</p> <p>账号：991905086010501</p> <p>行号：308881029026</p> <p>联系电话：0991-2203087 转 3302；财务 0991-2203087 转 8007</p> <p>注意：投标保证金于开标之前缴纳，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评标，投标企业提交投标保证金应充分考虑资金在途时间。（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做投标文件内，原件带开标现场查验，请投标企业充分考虑缴纳时间）</p> <p>投标企业按上述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后，<u>请授权人携银行转账凭证或其它缴款凭据并加盖公章到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领取招标代理机构开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款收</u></p>

		<p>据。</p> <p><b>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时须出具：详见附件</b></p>
12	投标文件 递交	<p>投标文件递交日期及时间：2022年6月30日16:30（北京时间）</p>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8号红山新世纪A座33层3308室</p>
13	开标资格审查（资格后审）	<p>（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p> <p>（2）无任何处罚，投标企业信用证明，提供网站打印件加盖公章。（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信息报告后有“信用中国”水印为准）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截屏信息查询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打印件（“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屏信息时间需在本次采购公告发布后时间为准并加盖企业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资格）；</p> <p>（开标现场提供的“信用中国”下载水印时间，请在投标文件截止日前48小时内重新查询，打印件加盖公章，于开标时带至开标现场查验；）*否则视为无效投标资格，请各投标企业务必提供）</p> <p>（3）授权委托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格式见附件）</p> <p>（4）代理公司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及汇款凭证加盖公章；</p> <p>（5）投标企业《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加盖公章；</p> <p>（6）提供上一年度财务报表原件；</p> <p><b>*以上证件原件带开标现场，否则视为无投标资格，以上所有证件的公证件不予认可。</b></p>
14	付款方式	<p>付款币种：本次采购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p> <p>付款方式： 维修保养费每季度应付合同总金额的25%。</p> <p>每季度保底支付当季应付金额的60%。</p> <p>每季度35%的款项，根据当季考评、打分结果，折算百分比后支付。</p> <p>每季度5%的款项，作为全年尾款，不在当季支付。根据年度打分结果折算百分比后，与第四季度款项一并支付。（最终以签订合同为准）</p>
15	违约责任	<p>1. 若出现提前终止的违约情形，则由造成违约情形方，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为本合同一个月的维修保养费。同时，合同的终止不影响已发生的经济财务关系的清算及经济损失的索赔权利。</p>

		<p>因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执行，出现违约情形，根据甲方《服务质量评价表》的考核结果，在季度结款中直接扣除。</p> <p>2. 因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执行，出现违约情形，致使业主对甲方考核中因弱电维保工作不到位原因而扣除的物业费，将在乙方维保费中扣除。</p> <p>3.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合同款项的，须支付逾期付款滞纳金，滞纳金按到期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逾期款项金额的每日千分之一计算。</p>
	备注	<p>1. 招标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下划线、投标无效内容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企业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p>2. 投标企业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企业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p>
		<p>3. 投标企业应承担其编制，递交投标文件，参加招投标活动所涉的一切费用，无论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企业在开标过程中发生一切费用都不负任何责任。</p>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 第二章 采购须知

### 一、总则

1. 合格的投标企业（招标文件获取资格）：

1.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投标企业资质的相关规定；

1.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1.2.2 投标企业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信誉良好。

1.2.3 政府采购政策：

①（财库〔2020〕46号）；

②（财库〔2014〕68号）；

③ 财库〔2017〕141号。

1.2.4 投标企业必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如证件处于年审阶段，投标企业应提供年审受理回执复印件，并承诺中标签订合同时提供通过年审的证件。所有证件不允许采用挂靠等其它方式取得。

1.2.5 无任何处罚，投标企业信用证明，提供网站打印件加盖公章。（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信息报告后有“信用中国”水印为准）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截屏信息查询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打印件（“信用中国”下载水印时间、“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屏信息时间，需在本次采购公告发布后时间为准并加盖企业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资格，请各投标企业务必提供。

1.2.6 授权委托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前来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1.2.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2.8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投标企业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必须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定义。

2.1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2.2 “投标企业”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企业。

2.3 “服务”系指按合同规定卖方须承担的所有设备维护、维修、技术协助等应履行的义务及售后服务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设备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2.5 “买方”系指购买设备和服务的单位。

3. 采购费用

3.1 投标企业在开标时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

4.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设备和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商务合同主要条款，包括：

5.1.1 招标书

5.1.2 资格证明文件

5.1.3 采购须知

5.1.4 采购需求

5.1.5 商务合同主要条款

附件：主要投标文件格式及其内容

(1) 投标文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报价一览表（需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

(4) 分项报价表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6) 设备维护、维修服务偏离表

(7) 提供上一年度财务报表；

(8) 提供近三年（2019年至今）的同类项目业绩表并加盖企业公章同时附项目合同复印件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否则不予认可，为无效业绩；（原件备查）

(9) 售后服务承诺书

(10)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11) 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

-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无可不提供）
-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无可不提供）
- (14) 投标企业《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5) 售后服务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 (16) 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5.2 投标企业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发包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发包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承包人；不足 15 日的，发包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招标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承包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承包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6.4 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实质上改变招标需求相关内容，且自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不足 15 天的，招标单位应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变更后的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6.5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8. 投标文件的编写

8.1 投标企业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提出的

**服务需求后，制作投标文件。**

9. 采购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企业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企业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采购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如果投标文件或与采购有关的其它文件、信件及来往函电以其它语言书写，投标企业应将其译成中文。

9.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企业编写的投标文件应按下列顺序及内容提供：

10.1.1 资格证明文件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2) 无任何处罚，投标企业信用证明，提供网站打印件加盖公章。（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信息报告后有“信用中国”水印为准）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截屏信息查询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打印件（“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屏信息时间需在本次采购公告发布后时间为准并加盖企业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资格）；

（开标现场提供的“信用中国”下载水印时间，请在投标文件截止日前 48 小时内重新查询，打印件加盖公章，于开标时带至开标现场查验；）\*否则视为无效投标资格，请各投标企业务必提供）

(3) 授权委托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前来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4) 代理公司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及汇款凭证加盖公章；

(5) 提供上一年度财务报表原件；

(6) 投标企业《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加盖公章；

(7) 投标企业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以上证明文件原件需单独提交。（原件随身携带核查, 复印件做投标文件内，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0.1.2 商务投标书；

(1) 投标文件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报价一览表（需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
- (4) 分项报价表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 (6) 技术详细参数、规格偏离表
- (7)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8) 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
- (9) 提供近三年（2019 年至今）的同类项目业绩表并加盖企业公章同时附项目合同复印件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否则不予认可，为无效业绩；
- (10) 投标企业《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1) 售后服务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无可不提供）
-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无可不提供）
- (14) 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 10.1.3 技术投标文件

- (1) 投标企业必须提供详细设备服务说明；
- (2) 设备维护、维修服务偏离表；
- (3) 投标企业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0.2 第 10.1.1 条中第(1)–(6) 项、第 10.1.2 条中第(1)–(12) 项、第 10.1.3 条中第(1)(2)项为必备项，投标企业投标文件必须提供，否则视为无效投标资格。

## 11. 投标文件的格式

11.1 招标文件附件及招标文件各章节提供了一部分用于编制投标文件时必要的格式，投标企业应按此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1.2 招标文件中未提供格式的部分由投标企业自行编制。

## 12. 投标报价

12.1 除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企业应按招标文件所附相应的开标一览表格式标明拟提供设备的单价和总价等内容；分项报价明细表中应按要求报设备明细、数量、品牌、产地、规格、单价及费用等内容（详见附件）。

12.2 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种设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注：如投标企业的总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价，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12.3.1 投标企业须充分注意并重视第三章“采购需求”的内容，并严格按该章的有关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

12.4 投标企业可按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的内容全部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

12.4.1 服务费、税费、调换费等费用。

12.4.2 技术规格中特别要求的零、备件、附件费用及售后服务费用。

12.4.3 本项目将对中小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并计算商务得分。若投标单位和中小企业产品/服务制造商均符合中小企业条件，并且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声明函附件（须说明投标单位和产品制造商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相关情况）的，则其评标价=投标单位报价中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部分×（100%-6%）+ 投标单位报价中不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部分；否则，其评标价=投标单位报价。

13. 投标货币

13.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报价。

14. 证明投标企业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4.1 按照第10条规定，投标企业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投标企业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资格证明类文件。

15.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投标企业应逐条对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标，指出自己提供的服务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并认真填写招标文件所附的“**商务条款偏离表（服务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等）**”、“**设备维护、维修服务偏离表、规格偏离表**”。

15.2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5.2.1 执行的制造、验收标准；

15.2.2 荣获国优、部优、省优荣誉证书（复印件）；

15.2.3 产品检测报告、样本、手册、图纸等资料；

15.2.4 投标企业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从实际投标文件递交之日起 60 天内有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企业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并经投标企业确认。

17. 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签署、装订及数量。

17.1 投标文件正本须用不褪色的墨水笔书写或打印。

17.2 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投标企业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7.3 未实质性投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将被定为无效投标。

17.4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17.5 装订要求：投标文件必须胶装。**

**17.6 投标文件的数量：正本壹份，单独密封，副本肆份一起密封。电子版（正本扫描件）壹份（U 盘），单独密封；《投标报价一览表》壹份，单独密封。并在投标文件封面左上角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参考资料不限量。**

17.7 投标企业可根据投标文件要求具体需要自行编制其它文件一式 5 份纳入投标文件中。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9000 元（玖仟元整）**

18.2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采购免受投标企业的违规、违约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8.3 投标保证金以人民币支付，由投标企业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银行账号，按 18.1 条要求的数额递交。

18.4 投标保证金以网银或电汇形式提交。

18.5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8.6 未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将被拒绝。

18.7 中标投标企业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未中标投标企业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18.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为违约金：

- (1) 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投标单位在规定期限内未按规定向招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 (3) 乙方未按 34.1 缴纳招标代理费；

- (4)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5) 打架斗殴，扰乱开标会场秩序；
- (6) 本招标文件中或《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五条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7)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单位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并给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本招标文件中或“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三十七条规定的情形。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9.1 投标企业将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单独密封、副本肆份一起密封、“投标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电子版资料”（正本扫描件）单独密封，在密封件的封面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企业名称、地址、联系电话、法定代表人、单位公章等。

格式参考如下：（必须为印刷体）

(1)（招标人）的全称和详细地址：

(2) \_\_\_\_\_ 项目投标文件；

(3) 项目编号：

(4) 投标企业名称和详细地址：

(5) 法定代表人：（签字）

(6)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7)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时 \_\_\_\_\_ 分（即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前不得开封。

19.2 为方便招标时的开标和唱标，投标单位须将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投标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一份，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报价一览表”字样。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报价一览表与单独密封的“投标报价一览表”必须保持一致，否则不予接受，废标处理。“投标报价一览表”密封格式与招标文件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第 19.1 款一致，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9.3 如果投标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对所有“投标文件”及“投标报价一览表”密封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单位，为无效投标。

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或无法控制的事件而导致丢失或损坏投标包装体内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19.4 所有投标文件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标记的，为无效投标，招标代理机构不对其后果负责。

20.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日期

20.1 潜在投标企业必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到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并完成移交和登记工作。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20.2 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1.1 投标企业对其投标文件进行的修改或撤销应以书面形式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1.2 投标企业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销应按第 17 和 19 条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交。

21.3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企业不得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五、开标

22. 开标

22.1 开标时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应当为招标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地点。

22.2 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投标企业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2.3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企业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人委托的监督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价格、价格折扣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22.4 未宣读的价格、价格折扣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2.5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

文本为准。

22.6 对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企业，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2.7 投标企业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企业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单位或者其他投标企业的合法权益。

22.8 投标企业不得以向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六、评标

### 23. 评标

#### 23.1 评标委员会

23.1.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占总专家人数三分之二。

23.1.2 采购单位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再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采购单位人员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标、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23.1.3 评标人员应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同时维护招标人和投标企业的合法权益。

23.1.4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3.1.5 评标中各评委若发生意见分歧，通过书面表决形式，以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决定。

#### 23.2 评标纪律

(一) 不徇私情，不得明招暗定，杜绝不正之风。

(二) 评标人员不得私自泄露评标内容。

(三) 评标过程应严格遵守保密制度。

开标后，直到授予投标企业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企业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 2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的义务

(一)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二)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三)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企业的商业秘密保密；

- (四)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五)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六) 配合采购单位答复投标企业提出的质疑。

24. 评标原则

24.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和择优的原则。

25. 评标方法

25.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要求的保证金是否已提供、文件是否恰当签署、是否有计算错误。若投标企业拒绝接受修正，其采购将可能被拒绝。

25.2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一份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而没有负偏离。负偏离系指影响到合同所有条款的供货范围、质量、性能和规格或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买方的权力和投标企业的义务。

25.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5.4 对已被评标委员会确定为非响应性的投标，投标单位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投标。

25.5 响应性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表

1. 资格性审查

评标内容		投标企业名称			
		1	2	3	...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2	无任何处罚，投标企业企业信用证明，提供网站打印件加盖公章。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信息报告后有“信用中国”水印为准）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截屏信息查询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打印件（“信用中国”下载水印时间、“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屏信息时间，需在本次采购公告发布后时间为准并加盖企业公章）；				
3	授权委托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4	代理公司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及汇款凭证加盖公章；				
5	上一年度财务报表；				
6	投标企业《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加盖公章；				
结论：是否通过评标					

## 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内容		投标企业名称			
		1	2	3	...
1	所有投标文件（含电子版文件）是否有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				
2	是否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				
3	是否按规定提交投标文件份数，电子版（正本扫描件）一份（U 盘）正本 1 份 副本 4 份；				
4	是否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写、装订；				
6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服务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8	投标文件是否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9	是否有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0	投标单位是否有违反招标投标纪律的。				
结论：是否通过评标					

响应性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通过的投标企业，进入下一步详细评标阶段，未通过响应性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企业，其投标作为无效投标，不进入后期评标阶段。

3. 属于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评标优惠内容及价格扣除幅度：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方法
1	属于中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

<p>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评标优惠内容及价格扣除幅度</p>	<p>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属于中小企业评标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p> <p>（一）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p> <p>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p> <p>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设备、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设备。本项所称设备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设备；</p> <p>③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设备，视同为中型企业。</p> <p><b>*（财库[2020]46号）文件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招标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b></p> <p>（二）价格扣除办法：</p> <p>①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分的评标。</p> <p>（三）小型和微型企业适用价格扣除办法时应提供的相关资料：</p> <p>①《中小企业声明函》；</p> <p>②提供投标企业工商行政登记所在地管理部门出具的小微企业证明文件。</p> <p>③提供所代理产品生产厂家的属地主管部门出具的小微企业证明文件；进口产品不享受中小企业评标优惠</p> <p>（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p> <p>投标企业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五）监狱企业</p>
--------------------------------------	---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评标优惠内容及加分幅度	<p>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以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最新的规定，投标企业所投产品如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并提供清单内证明材料。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p> <p>“节能产品”系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最新公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系指列入财政部、环保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产品部分加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加分，强制类产品已作为投标时强制性要求不再给予加分。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予加分。</p>
	加分	
	价格项	技术项
	1、（节能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 ×3%×价格项满分值	1、（节能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 ×3%×价格项满分值
	2、（环境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 ×3%×价格项满分值	2、（环境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 ×3%×价格项满分值
	注：1、提供近两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关于投标产品当前页的打印件； 2、提供近两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关于投标产品当前页的打印件。	

## 26. 评标程序

26.1 投标文件初审：投标企业的资格检查。

26.2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企业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26.3 本项目将采用：综合评分法

26.3.1 对于商务部分（投标报价）的评分，按以下方法进行：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上述公式计算。

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结果汇总数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投标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本项目的价格权值为 20%。

项目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最终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6.3.2 评标委员会将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投标文件所载明的投标企业的投标报价、企业资质、设备技术性能、质量保证体系、付款方式、供货期、信誉服务、企业业绩等内容进行打分，依据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最终确定中标企业，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采用百分制原则：满分为100分、技术部分占80%、经济部分占20%。投标企业最终得分=技术部分得分+经济部分得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评分内容	评分方法
报价	报价得分 20 分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 备注：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商务技术部分	1 服务方案 35 分	根据投标企业制定的运营维护、维修材料及零配件供给方案（包括设备应急维修方案、易损配件备货方案、零配件更换方案、回访记录方案、日常巡检方案等）进行横向比较： 1) 方案更合理、更可行、更优秀：得 21-35 分； 2) 部分符合本项目需求、比较合理、可行：得 11-20 分； 3) 偏离本项目需求较大、缺乏可行性：得 0-10 分。
	2 业绩 5 分	提供的近三年类似业绩（2019 年至今），提供 1 项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5 分。 <u>（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加盖公章和中标通知书，业绩证明材料需清晰可辨认，否则视为无效业绩）</u> 证明材料可为：合同协议书和中标（中标）通知书等，原件备查
	3 应急方案 10 分	对突发故障报修响应时间，人员安排，应急实施措施须做出服务承诺 1) 内容完整服务承诺更优、更合理可行得 6-10 分； 2) 服务承诺较一般、较合理可行得 5-3 分； 3) 服务承诺差、缺乏可行性得 0-2 分。
	4 服务承诺 15 分	根据设备故障报修响应时间；故障修复时间；正常巡检频次；节假日、特殊时点应急保障承诺等服务承诺横向比较： 1) 内容完整服务承诺更优、更合理可行得 9-15 分； 2) 服务承诺较一般、较合理可行得 4-8 分； 3) 服务承诺差、缺乏可行性得 0-3 分。

	5 人员配置 15 分	<p>人员组织架构设置与管理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且关键点针对性强的，得 11-15 分；</p> <p>组织架构设置较清晰，能够基本满足项目服务需求的，得 6-10 分；</p> <p>组织架构不合理，管理方案较差的，得 0-5 分。</p>
--	----------------	---

26.3.3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发现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单位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单位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审小组认定该投标单位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26.3.4 **投标的最低报价，不作为是否中标的保证。**

26.4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企业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企业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5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6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企业名单。中标候选投标企业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投标企业。

**26.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性文件；
- (2) 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响应性文件；
- (3) 以电讯形式投标的响应性文件；
- (4)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性文件；
- (5) 投标文件应盖而未盖公章或非本公司公章的、不按正确位置盖章的；未装订、未密封、密封、标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标示的、注册资金不符的；响应性文件、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资格声明函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未加盖公章的；
- (6) 无“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性文件；
- (7) “报价一览表”与正本中内容有重大差异的响应性文件；
- (8) “报价一览表”没有加盖公章的；
- (9) 未含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响应性文件；
- (10)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审查文件”的；

- (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响应性文件；
- (12) 评标委员会认为其他不合理的情况的响应性文件；
- (13)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1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5)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16)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 (17)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本招标文件中或“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三十七条规定的情形。

26.8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规定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予以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单位。

-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单位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投标单位的报价均超过了最高限价的，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四)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26.9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人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的批准。

## 27. 定标

27.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

## 28. 中标供应商的确认

28.1 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接受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之外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无义务向投标供应商进行任何有关评标解释工作。

28.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658 号）第四十九条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

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8.4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前，招标采购单位不得与投标供应商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 29. 中标通知

29.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中标结果应当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9.2 在发布公告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七、授予合同

### 30. 签订商务合同

30.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四十六条 招标人与中标投标企业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投标企业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投标企业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0.2 中标合同不得转让。合同分包需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需经买方同意。否则，买方有权取消中标投标企业的中标资格。

30.3 中标投标企业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8 号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四十九条 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财政部令 第 94 号 第四章 投诉处理 第三十二条 第三款执行。

30.3 招标人及中标人执行《政府采购法》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四十六条规定执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正当理由”释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八章 民事责任 第一百八十条）否则按违约处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31. 商务合同的组成

31.1 下列文件均为商务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1.1.1 招标文件；

31.1.2 中标投标企业的投标文件；

31.1.3 中标通知书；

31.1.4 投标企业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

## 八、买方更改采购设备数量的权利

32. 采购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采购需求”中规定的服务数量和服务予以局部增加或减少，但比例不超过 10%，并且不得对单价或其它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改变，对增加的数量按同类型中标价格支付货款。

## 九、质疑投诉

33.1 投标企业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招标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3.2 投标企业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依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二章 提出质疑与答复 第十条规定 务必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个采购环节的质疑一次性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视为已认可和确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33.3 投标企业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依法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 规定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十、其他事项

### 34. 中标服务费

34.1 《中标通知书》核发后 3 天内，中标方必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照国家计委以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及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的收费标准一次性付清中标服务费、公证费、专家费、场地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得在投标报价表中单列）。

### 34.2 中标服务费的计算基数：中标通知书载明的中标金额。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编制，解释权属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35. 参与本次采购的投标企业应当有商务、技术人员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商务、技术问题  
进行答疑。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运维采购需求

#### 一、维保内容

序号	维保内容	具体要求
1	监控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日常及定期对监控系统的软硬件进行预防性维护和检查，审计系统运行状况，评价系统运行性能，及时发现并处理系统故障隐患，保证各系统正常工作；</li><li>2. 日常及定期对全所有摄像头和后端存储设备、管理设备进行清理、除尘、位置调整和更换等工作；</li><li>3. 对不能正常进行工作的摄像头能准确判断故障和技术维修；</li><li>4. 对监控系统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分析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并排除故障；</li></ol>
2	报警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日常及定期对报警系统的软硬件进行预防性维护和检查，审计系统运行状况，评价系统运行性能，及时发现并处理系统故障隐患，保证各系统正常工作；</li><li>2. 日常及定期对报警主机及其附属设备检测、设备除尘、防区调整等；</li><li>3. 根据监控报警系统经常出现的情况或者有可能出现的地方及时提出日常维护和使用建议；</li></ol>
3	计算机网络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日常及定期对计算机网络系统的软硬件进行预防性维护和检查，审计系统运行状况，评价系统运行性能，及时发现并处理系统故障隐患，保证各系统正常工作；</li><li>2. 日常及定期对所有网络交换机、网络安全设备进行清理、除尘；</li><li>3. 保证计算机网络系统的正常运行，发生故障时能准确判断故障原因并及时恢复；</li><li>4. 确保系统能满足未来业务发展和新技术发展的要求；</li><li>5. 确保系统优化后或增加节点后，网络能正常运行；</li><li>6. 日常及定期对全所内、外网进行预防性检查和维护，审计网络运行状况，评价网络安全等级，及时发现并处理网络安全隐患，保证网络安全；</li></ol>

		<p>7. 对于突发性事件要及时做出响应（如突然爆出高危漏洞需第一时间内进行修复）；</p> <p>8. 协助开展数据安全检查和数据安全制度检查工作，协助作做好重要数据的备份和恢复工作；</p>
4	视频会议系统	<p>1. 日常及定期对视频会议系统的软硬件进行预防性维护和检查，审计系统运行状况，评价系统运行性能，及时发现并处理系统故障隐患，保证各系统正常工作；</p> <p>2. 日常及定期对所有设备等进行清理、除尘；</p> <p>3. 保证视频会议系统的正常运行，发生故障时能准确判断故障原因并及时恢复；</p> <p>4. 保证对日常会议的连接、测试，确保会议正常召开。</p>
5	门禁系统	<p>1. 日常及定期对系统的软硬件进行预防性维护和检查，审计系统运行状况，评价系统运行性能，及时发现并处理系统故障隐患，保证各系统正常工作；</p> <p>2. 日常及定期对网络控制器进行清理、除尘等；</p> <p>3. 日常及定期检查读卡器读取数据、门锁开启、门锁固定，网络控制器输出电压及控制信号情况，确保系统处于正常工作状态；</p> <p>4. 对出现故障的设备能准确判断故障并及时进行维修；</p>
6	广播及对讲系统	<p>1. 日常及定期对广播及对讲系统的软硬件进行预防性维护和检查，审计系统运行状况，评价系统运行性能，及时发现并处理系统故障隐患，保证各系统正常工作；</p> <p>2. 日常及定期对前端设备、网络功放等设备进行清理、除尘等；</p> <p>3. 对出现故障的设备能准确判断故障并及时进行维修；</p>
7	电子围栏、高压电网系统	<p>1. 日常及定期对电子围栏、高压电网系统的软硬件进行预防性维护和检查，审计系统运行状况，评价系统运行性能，及时发现并处理系统故障隐患，保证各系统正常工作；</p> <p>2. 日常及定期对报警主机及其附属设备检测、设备除尘、防区调整等；</p> <p>3. 根据电子围栏、高压电网系统经常出现的情况或者有可能出现的地方及时提出日常维护和使用建议；</p>
8	电教系统	<p>1. 系统日常维护、检查，审计系统运行状况，评价系统运行性能，及时发</p>

		<p>现并处理系统故障隐患；</p> <p>2. 对于突发性故障需在相应时间内到达现场并在规定的时间内修复系统故障，恢复系统的正常运行；</p> <p>3. 对电教服务器进行维护，并根据需求提出升级建议</p>	
9	电脑	<p>1. 对全所电脑使用中遇到的常用软件问题进行解决（含 office、杀毒、浏览器、输入法等软件的安装、维护及操作系统的重装）；</p> <p>2. 对故障电脑能准确判读故障原因并进行技术维修；</p>	
10	打印机	<p>1. 打印机的安装、共享设置；</p> <p>2. 对故障打印机能准确判断故障原因并进行基础性硬件维修（比如卡纸、更换硒鼓等）；</p>	
11	弱电线路	<p>对全所的网线、电话线、有线电视线等弱电线路进行日常维护，能判断出故障点，并进行技术维修（如更换电话、网络水晶头和有线电视接头，短距离的重新放线）</p>	
12	安防联动平台	<p>1. 对安防联动平台进行日常维护，如软件出现问题能第一时间进行维护；</p> <p>2. 对于增加或位置调整的安防设备前端，能在安防联动平台中进行添加和调整；</p> <p>3. 能根据实际使用需要，在安防联动平台中调整不同系统安防设备的联动关系</p> <p>4. 能根据业主需求，对现有业务系统界面进行定制开发</p>	
13	其他弱电系统	<p>根据实际需要，有义务协助信息科进行其他弱电系统的建设与维护工作。</p>	
<b>序号</b>	<b>人员配备</b>	<b>具备能力</b>	<b>服务内容</b>
1	项目经理	<p>1. 项目经理证书和工程师证书；</p> <p>2. 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经验三年以上；</p> <p>3. 具备国家行业安全管理资格证书。</p>	<p>1. 与客户沟通维护需求；</p> <p>2. 制定维护制度；</p> <p>3. 管理维护团队；</p> <p>4. 分配维护工作任务；</p> <p>5. 协调维护资源；</p> <p>6. 建立信息资产台账</p>
2	网络工程师	<p>1. 具有中级或中级以上证书网络工程师证书；</p>	<p>1、维护局机关办公网络、视频专网、视频会议网络；</p>

		2. 具有3年以上电信或信息化维保工作经历。	2、执行月度对地州机房双核心交换设备巡检； 3、调试配置机关交换设备参数； 4、为地州核心搬迁提供一定技术支持； 5、提供网络专业相关咨询服务。
3	技术支持工程师	1、具有初级以上网络管理员证书和电工证书；具有从事门禁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门禁系统维修工作2年以上经验； 2、对pc、打印机等设备具有桌面运维能力。	1、对门禁系统、周界系统、视频监控系统、指挥中心显示系统、视频会议系统日常巡检；2、对以上系统在出现故障后检查和判断故障点，软故障调试处理，硬件故障汇报客户更换或维修； 3、保障视频会议系统正常开会；4、对办公电脑系统日常故障处理包括提供桌面运维服务终端桌面运维；5、客户临时交办的日常工作

备注：以上信息化系统维保费用加含技术人员长期驻点费。

## 二、服务要求

1、乙方安排4名驻场工程师在服务区域7×24小时轮流值班，负责日常巡检、维护、维修、会议保障及临时派工等工作，出现驻场工程师无法解决故障时，乙方二线工程师及专家团队保证7×24小时响应，赶赴现场解决。

2、当乙方接到甲方的故障通知时，需按照故障的紧急程度，采取相应的运维措施。紧急故障，乙方需在5分钟内派遣技术人员赶到现场进行抢修处理；非紧急故障，乙方需在10分钟内赶到现场处理，并认真填写《信息化设备故障报修记录表》。

3、满足符合戒毒所信息化的现行标准和规范要求，按维护计划进行维护；确保不因维保不力而耽误全所工作；不随意更换备件和人员；坚决杜绝信息安全泄密等情况发生。

## 三、技术需求

1、基础数据、资料建立和更新，包括：对大队内监控进行排查，对监控系统涉及的软件和硬件设备建档与管理（含建设单位、建设年限、设备点位、数量、型号、存储地点）；建立起完整准确的监控系统各必要部分的网络分布结构拓扑图等。

2、开展外场巡视工作，包括各监控设备的运行情况检查，设备回连情况检查，并提交巡查报告。

3、外场设备的维护，包括摄像机防护罩、机箱、设备杆件等设备检修、调试、维护等内容，并提交设备维护与保养报告。

- 4、负责对信息化设备的故障进行分析处理，并及时解决。
- 5、负责故障设备的检修，对于需更换部件的，负责设备诊断、维修、更换和安装调试。
- 6、按戒毒所要求完成紧急及特勤任务监控系统运行保障工作，配合戒毒所完成特定要求的设备检查工作，保障特勤等紧急任务系统的可控性及所在线路的设备完好。
- 7、升级网络版杀毒软件，维护网络和信息安全。
- 8、维保期间设备故障无法现场维护，需返厂维修或更换所产生的费用由戒毒所自行承担。

## 第四章 采购合同格式

###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 第五章 合同条款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乙方：

### 1. 定义

本合同中和附件中所用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买方”系指买服务的单位。

1.2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服务的经济实体。

1.3 “合同”系指买方、卖方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供需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附件、附表和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4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的履行合同义务时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货币额。

1.5 “合同专用设备”系指卖方根据招标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配套设备、仪表、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手册、“三证”和技术资料及其他材料。

1.6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所含招标文件中技术规范要求的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他的的服务，如安装、调试、技术协助、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1.7 “现场”系指买方单位项目建设地点。

1.8 “备品备件”系指根据合同提供的合同专用设备的备用部件，包括随机备品备件和足够五年运行使用的备品备件。

2. 合同标的(详见技术规格及要求) 【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所有内容。卖方【投标文件】所列内容、卖方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应急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

### 3. 供货范围

3.1 合同的供货范围及服务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企业须知前附表 第3项 【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所有内容。卖方【投标文件】所列内容、卖方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应急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

3.2 合同供货范围包括了所有专用设备、技术资料、专用工具、备品备件，但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有任何漏项和短缺，在发货清单中并未列入而且确实是卖方供货范围中应该有的，并且是满足第二章相关条款对合同专用设备的性能保证要求所必须的，均应由卖方负责将所缺

的专用设备、技术资料、专用工具、备品备件等补上，且不发生费用问题。

#### 4. 合同价格

4.1 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万元（大写： 元）。

本合同采用的合同价格方式为固定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设计、配套设备（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服务、安装、调试等费用，还包括合同专用设备的税费、运杂费、仓储、保管费、保险费等与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

4.2 合同价格在合同执行期内不得变动。

#### 5. 服务期：

**5.1 合同签订后1年。**

#### 6. 付款方式及结算和履约保证金的缴纳

##### 6.1 货款的支付

6.2 付款方式：付款币种

本次采购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

付款方式： 维修保养费每季度应付合同总金额的 25%，

每季度保底支付当季应付金额的 60%，

每季度 35%的款项，根据当季考评、打分结果，折算百分比后支付。

每季度 5%的款项，作为全年尾款，不在当季支付。根据年度打分结果折算百分比后，与第四季度款项一并支付。（最终以签订合同为准）

6.3 履约保证金：10 万元（签订合同前必须缴纳 10 万元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方有权拒签合同。）

#### 7 付款依据

甲方在每季度结束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填写《维保单位考核评分细则》，考评结束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当季费用。乙方须提供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及服务质量评价报告，方能进行结算。

#### 8 更换设备款项处理

在本季度内执行合同过程中，所产生的更换零部件相关费用，需有甲方的书面采购依据（确保所购配件的质量、品牌的依据）。

更换后的配件，交回甲方留存。

#### 9 扣款处理

考核按每季度一次，由甲方对乙方依照《维保单位考核评分细则》进行考核，采用 100

分制，每季度基本给分 60 分，考核分数为 40 分。其中留存 5 分作为年度考核，在季度打分中扣除。剩余 35 分用于每季度考核。

得分 90 分（包括 90 分）以上，支付当季 35% 的合同款项。得分 90 分（不包括 90 分）以下 60 分（包括 60 分）以上，按得分折算成百分比后，从当季 35% 合同款中扣除。

#### 10 特殊情况处理

最后一季度尾款待本合同期限内所有维修保养工作结束后经甲方评标合格并且下一年度维修保养工作顺利接续后三个月内支付。

#### 11 合同开始及到期后的交接：

##### 11.1 合同生效前

合同正式生效前，乙方将在甲方的监督下与原设备保养单位进行交接，双方应就设备、维修记录进行交接，将出具正式的书面报告，双方签字盖章。合同正式生效后设备的运行质量、安全等责任将由接受方承担（交接时，若因施工方未按设计要求施工的质量遗留问题，由施工方负责完成，甲方不承担费用）。

##### 11.2 合同到期后

本合同到期后，乙方将在甲方的监督下与甲方指定的信息化设备系统维修保养单位进行交接，双方应就设备、维修记录，甲方给予乙方提供的信息化设备系统全部相关资料进行交接，出具正式的书面报告并将遗留问题整改完毕后，双方签字盖章后，设备的运行质量、安全等责任将由接受方承担，合同开始前的交接报告作为前期付款的必要条件。

##### 11.3 交接条款

交接报告作为支付本合同末期款项的必要条件。对于本合同到期后的续签除外。

#### 12. 交货和运输

12.1 本合同设备的交货及安装进度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约定内容的全部要求。

#### 13. 违约责任

13.1 若出现提前终止的违约情形，则由造成违约情形方，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为本合同一个月的维修保养费。同时，合同的终止不影响已发生的经济财务关系的清算及经济损失的索赔权利。

因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执行，出现违约情形，根据甲方《服务质量评价表》的考核结果，在季度结款中直接扣除。

13.2 因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执行，出现违约情形，致使业主对甲方考核中因弱电维保工作不到位原因而扣除的物业费，将在乙方维保费中扣除。

13.3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合同款项的，须支付逾期付款滞纳金，滞纳金按到期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逾期款项金额的每日千分之一计算。

#### 14 服务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 15. 技术资料

15.1 卖方应提供所用设备的使用、维修手册，维修密码和全套的电路原理图（中、英文各一套）。

15.2 提供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及合格证书，并提供设备装箱清单。

15.3 卖方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技术资料及文件。

##### 16. 不可抗力

16.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的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他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的履行受到影响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6.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以传真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寄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120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7. 税费

17.1 根据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负担。

17.2 本合同价格为含税价。

##### 18. 合同争议的解决

18.1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一切争端，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应将争端提交新疆中级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如仍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则可以将争端提交给合同履行地的法院提出诉讼。

18.2 由诉讼过程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送达费、律师代理费）除法院判决另有规定外，应由败诉方承担。

18.3 由上述过程发生的费用除法院判决另有规定外，应有败诉方负担。

18.4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正在进行法院审理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 19 转让和分包

19.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2 如投标文件中没有明确分包合同，卖方应书面通知买方本合同中卖方所转授出的全

部分包合同，但原投标文件或后来发出的通知均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

19.3 卖方对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义务而确定的分包合同负全部责任，买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和义务。

## 20.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21. 合同生效及其他

21.1 合同在买方、卖方双方签字后即开始生效。

21.2 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买、卖双方各执两份。

21.3 **【招标文件】**载明的所有内容、评标、答疑记录及《中标通知书》中标投标企业的**【投标文件】**等均是本合同重要切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是本合同签订的基础。

21.4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 经协商, 买卖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 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1.5 本合同生效后, 各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任何一方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约定义务的, 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住宿、律师代理费、通讯等所有费用。

单位:

单位: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

传 真: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税号:

税号:

日期: 2022 年 月 日

日期: 2022 年 月 日

注: 上述合同条款仅为参考模板, 双方所有的权利和义务以中标后签署的文件为准,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附件：主要投标文件的格式)

\_\_\_\_\_项目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供 应 商 ：

投标企业全权代表：

投标企业：（公章）

## 投标企业简介

无格式要求，投标企业自行拟定

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 （附件一）

### 投标承诺函

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你们\_\_\_\_\_号招标文件，经认真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投标。

1.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采购设备、安装及技术服务投标总价\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_\_\_\_\_。

2.如果我们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中标货和完工任务。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_\_\_\_\_天。

4.我们愿意提供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我们认为你们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企业的权力。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6.我们愿按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我方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承付中标服务费。

8.该项目《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所有约定在开标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因填报内容不实或者无法有效联系的后果我公司（我本人）承担所有责任。

9.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_\_\_\_\_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10.综合说明：

（1）服务的详细参数、条件、标准、拟达到的质量标准和保险期限。

（2）易损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及供应方式。

（3）技术服务。

（4）运输方式。

（5）要求招标人提供的配合。

（6）其它。

11.所有有关本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联 系 人：

投标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企业名称：\_\_\_\_\_

单位 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系（公司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投标。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反面
----	----

投标企业：\_\_\_\_\_（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本人前来参加的投标企业，需提供此项证明文件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授权）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的法定代表人代表\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此次的\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保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代理（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授权日期：20\_\_年\_\_月\_\_日

注：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并附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证明其身份；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	------------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	------------

注：1、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委托人需提供此项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授权）

3、授权书上应当附有授权人和被授权人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三)

投标报价一览表

采购编号：\_\_\_\_\_ 投标企业名称：\_\_\_\_\_ 单位：元

设备名称	投标总报价	服务期	备注
	大写： 小写：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报价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服务的人工费、安装费、服务费、培训、调换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上报价应与“投标设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将本投标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一份)

(附件四)

###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注：格式自拟，内容包括：税费、运保、人工费、检验费、服务费、培训、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企业盖章：

(附件五)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企业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备注

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企业盖章：

(附件六)

技术服务偏离表

投标企业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技数	投标文件技数服务要求	偏离	备注

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企业盖章：

**\*备注：不允许负偏离。**

(附件七)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20 年 月 日采购公告关于\_\_\_\_\_的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有能力提供\_\_\_\_\_项目中的采购服务及相关服务，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投标企业：\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地址：\_\_\_\_\_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盖章：\_\_\_\_\_

20 年 月 日

(附件八)

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毕业学校				专 业	
学位		职称		职 务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服务时间	
主要经历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务		备注	

1、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称	岗位	从事该岗位时间
1					
2					
3					
4					
5					

附：主要成员及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其他证明材料文件。



## (附件十)

###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无可不提供）

本公司\_\_\_\_\_（单位名称）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单位名称）参加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项目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入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后附相关证明资料。

## (附件十一)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无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设备（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设备（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设备）。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后附相关证明资料。

## （附件十二）

### 投标企业《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偿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企业（投标企业）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次报价前三年内，无以下行为：

- 1、重大违法行为；
- 2、商业贿赂行为；
- 3、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各种行为；

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自愿放弃本次项目的报价资格,若为中标人,也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日 期：

(附件十三)

### 售后服务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无格式要求，投标企业自行拟定

(附件十四)

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附件十五)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退还保证金时提供）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  
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前往新疆  
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办理\_\_\_\_\_（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退款事宜。（保  
证金金额：\_\_\_\_\_元整）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企业的财务部门开具给采购代理单位有关此项目退还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  
（中标单位需提供合同原件的复印件）